大连海洋大学师德师风考核内容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考核范围** | **考核要素** |
| 1. 坚定政治方向   （10分） |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。 |
| 1. 自觉爱国守法   （10分） | 忠于祖国，忠于人民，恪守宪法原则，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。 |
| 1. 传播优秀文化   （10分） |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。 |
| 1. 潜心教书育人   （10分） |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。 |
| 1. 关心爱护学生   （10分） | 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良师益友。 |
| 1. 坚持言行雅正   （10分） | 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自重自爱。 |
| 1. 遵守学术规范   （10分） | 严谨治学，力戒浮躁，潜心问道，勇于探索，坚守学术良知，反对学术不端。 |
| 1. 秉持公平诚信   （10分） | 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直。 |
| 1. 坚守廉洁自律   （10分） | 严于律己，清廉从教。 |
| 1. 积极奉献社会   （10分） | 履行社会责任，贡献聪明才智，树立正确义利观。 |
| 负面清单一票否决 | 1．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； |
| 2．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； |
| 3．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； |
| 4．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； |
| 5．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； |
| 6．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，或发生任何形式的猥亵、性骚扰行为； |
| 7．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； |
| 8．在招生、考试、推优、保研、就业及绩效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； |
| 9. 索要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，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或利用学生及家长资源谋取私利； |
| 10. 假公济私，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、校徽、专利、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； |